

企业业绩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 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 有限公司	671780 元
2	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 管网改造工程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 限公司	249818 元
3	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	宿迁豫源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75810.26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企业业绩 1：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和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已成为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的中标人，请贵公司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施工合同。

中标结果如下：

- 1、工程名称：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 2、中标价：陆拾柒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671780.00 元）。
- 3、中标工期：30 日历天。
- 4、质量标准：合格。
- 5、项目负责人：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周益		二级建造师（市政工程）	苏 232111212653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05 月 24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
3.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全部内容；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中具体施工范围）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28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7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67178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约定范围内的市场风险、政策性风险；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签订。

##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四、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工程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附件4

### 宿迁高新区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竣工验收表

时间2024年1月18日

项目名称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人）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高新区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3.6-2024.1
项目质量要求	合格		
实际发生量	合同内	合同总价671780.00元	
	合同外	因原电力杆线未迁移，现需将DN219球墨铸铁管改为DN219螺旋钢管，长度为：484.6米	
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意见	/		
项目质量评定	合格		
项目实施单位意见	孙		
监理单位意见	正源自来水公司		
项目经理意见（甲方项目负责人）	孙		
项目承办单位意见	孙		
验收组签字	顾雷 孙 孙 孙		



企业业绩 2：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 成交通知书

JSBH[2024]151号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壹拾捌元整（¥：249818.00元）。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宝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登记。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江苏宝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发包人（全称）：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工程内容：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二、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4日。
-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04日。
- 工期总日历天数：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壹拾捌元整（¥249818.00元）；
-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益。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协商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10月12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 水投集团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志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49818.00	开工时间 2024-10-16至 2024-11-3
建设规模				
验收意见	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质量保证资料和工程技术资料已齐全到位，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2024年12月18日
		其他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企业业绩 3：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和招标单位确认，按照评标要求，贵公司已成为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中标单位，中标价：75810.26元，特此通知。并据此在15个工作日内与宿迁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公章）



2024年11月01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
2. 工程地点：宿迁市宿豫区二干渠南、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淮宿高铁给水管道迁改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0天。以实际进场时间开始计算，因工程量调整增加，工期双方协商顺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万伍仟捌佰壹拾元贰角陆分（¥75810.26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亮 苏232131614180。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淮宿高铁给排水管道迁改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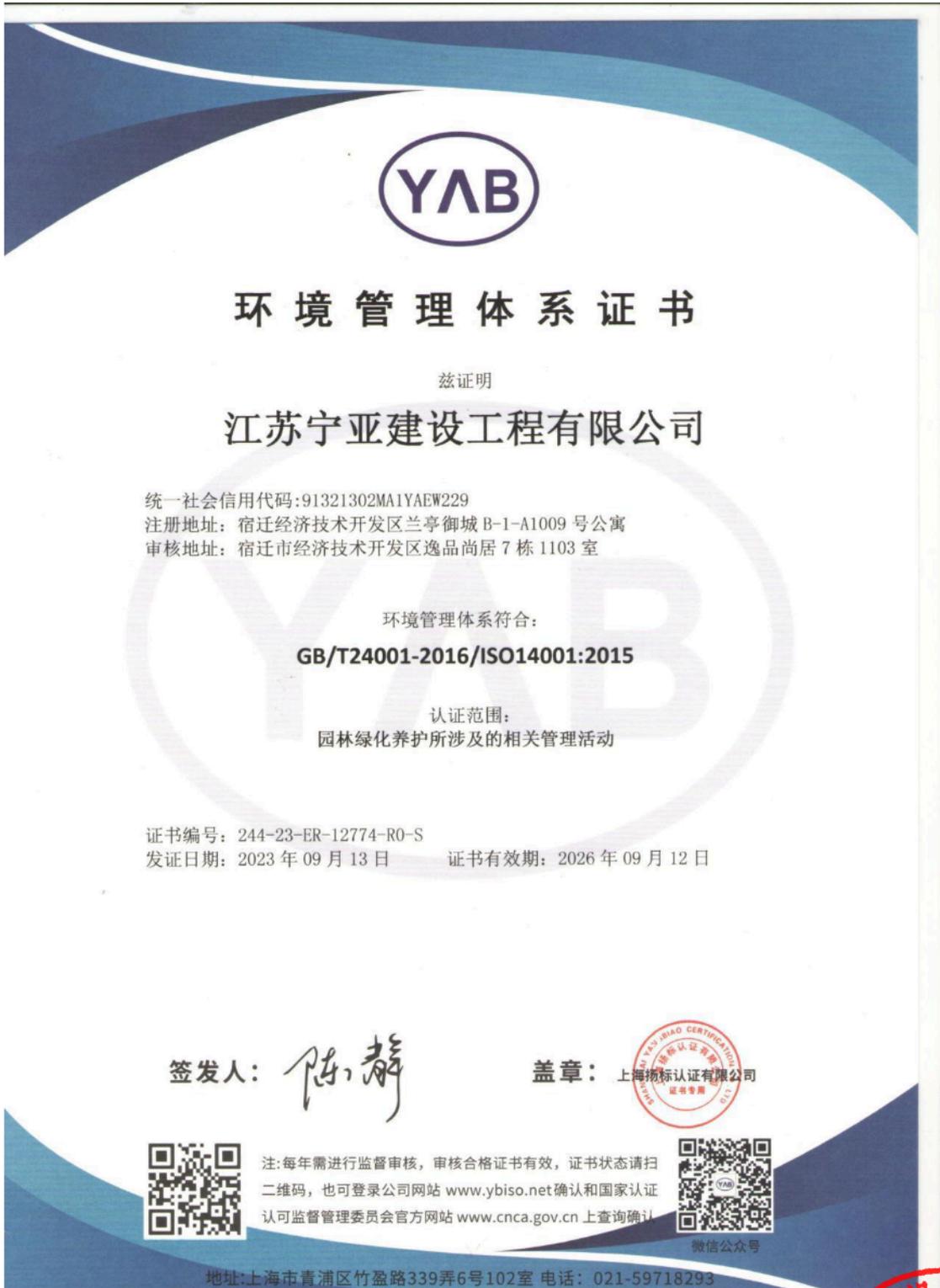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5年1月16日

建设单位	江苏楚冠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宿迁豫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单位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运行单位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淮宿高铁给排水管道迁改工程（二干渠南、北侧）DK387+619处DN400管道、DK387+746处DN600管道 1. 已按照图纸要求完成全部工程施工内容； 2. 所有管材、管件、阀门、表阀井砌筑等按规范要求施工完成； 3. 所有管道已打压、冲洗完成，标记桩已埋设； 4. 本工程验收合格，具备供水条件。		
建设单位 验收人员： (签字)	承建单位 验收人员： (签字)	劳务单位 验收人员： (签字)	供水管理单位 验收人员： (签字)

备注：此表仅限四方内部使用



相关证书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

兹证明

##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2MA1YA EW229  
注册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兰亭御城 B-1-A1009 号公寓  
审核地址: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逸品尚居 7 栋 1103 室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

园林绿化养护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证书编号: 244-23-SD-12575-R0-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13 日      证书有效期: 2026 年 09 月 12 日

签发人:

盖章:



注: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审核合格证书有效,证书状态请扫二维码,也可登录公司网站 [www.ybiso.net](http://www.ybiso.net) 确认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



微信公众号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竹盈路339弄6号102室 电话: 021-59718293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兹证明

##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2MA1YA EW229  
注册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兰亭御城 B-1-A1009 号公寓  
审核地址: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逸品尚居 7 栋 1103 室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认证范围:

园林绿化养护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证书编号: 244-23-QS-12373-R0-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9 月 13 日 证书有效期: 2026 年 09 月 12 日

签发人:

盖章:



注: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审核合格证书有效,证书状态请扫二维码,也可登录公司网站 [www.ybiso.net](http://www.ybiso.net) 确认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确认



微信公众号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竹盈路339弄6号102室 电话: 021-59718293



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671780 元
2	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249818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项目负责人业绩 1: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和采购单位确认, 贵公司已成为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的中标人, 请贵公司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派代表与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施工合同。

中标结果如下:

- 1、工程名称: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 2、中标价: 陆拾柒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 671780.00 元)。
- 3、中标工期: 30 日历天。
- 4、质量标准: 合格。
- 5、项目负责人: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周益		二级建造师(市政工程)	苏 232111212653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05 月 24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
3.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全部内容；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中具体施工范围）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28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7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67178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约定范围内的市场风险、政策性风险；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签订。

##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迁高新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四、争议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 工程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附件4

### 宿迁高新区国有资金投资项目竣工验收表

时间2024年1月18日

项目名称	钱塘江路（峨眉山路至秀强北路）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人）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高新区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3.6-2024.1
项目质量要求	合格		
实际发生量	合同内	合同总价671780.00元	
	合同外	因原电力杆线未迁移，现需将DN219球墨铸铁管改为DN219螺旋钢管，长度为：484.6米	
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意见	/		
项目质量评定	合格		
项目实施单位意见	孙		
监理单位意见	正源自来水公司		
项目经理意见（甲方项目负责人）	孙		
项目承办单位意见	孙		
验收组签字	顾雷 孙 孙 孙		



项目负责人业绩 2：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 成交通知书

JSBH[2024]151号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壹拾捌元整（¥：249818.00元）。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宝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登记。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江苏宝恒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1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 3 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 1 份。



发包人（全称）：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 2.工程地点：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工程内容：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二、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4日。
-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04日。
- 工期总日历天数：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捌佰壹拾捌元整（¥249818.00元）；
-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益。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协商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10月12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 水投集团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宿豫区来龙镇黄泥康居小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	宿迁正源自来水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志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宁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49818.00	开工时间	2024-10-16至 2024-11-3
建设规模					
验收意见	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质量保证资料和工程技术资料已齐全到位，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2024年12月18日	其他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